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5

##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

###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永高股份”）于近日收到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编号为：GR20183300330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2018年11月30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所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连续三年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鉴于公司2018年已根据相关规定暂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因此，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所获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

特此公告。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